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U-TON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優通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68)

## 延長擔保票據到期日

茲提述中國優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月18日及2017年2月10日的公告(「公告」),內容有關發行擔保票據。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否則本公告所用 詞彙與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認購協議(「**原協議**」)有關10,000,000美元11%擔保票據的條款及條件,投資者Donghai Investment Fund Series SPC及本公司於2019年1月17日訂立補充協議,同意(其中包括)將票據到期日自2019年1月17日延長至2019年7月17日。董事認為同意延長票據到期日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原協議的所有其他重要條款及條件均仍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於本公告日期,本金額10,000,000美元的擔保票據仍未償還。

承董事會命 中國優通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姜長青

香港,2019年1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姜長青先生、趙峰先生、計惠芳女士、劉建洲女士及陳齊爭先生;非執 行董事為葛凌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孟繁林先生、王海玉先生及李曉慧女士。